

张仲清  
校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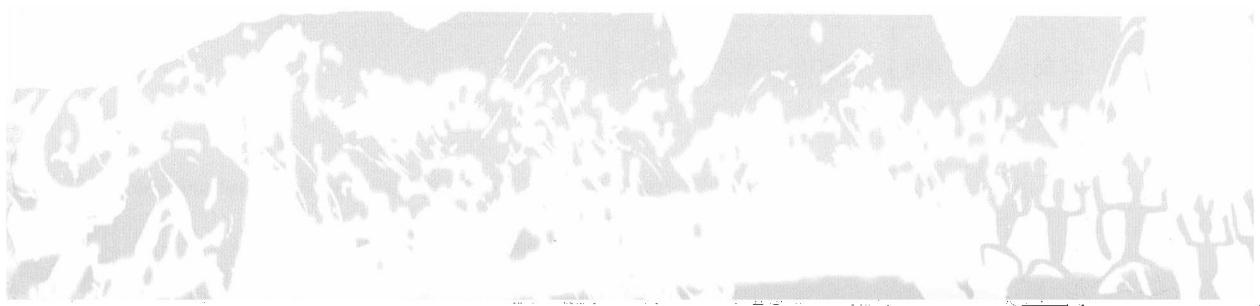
越絕書校注



# 越絕書校注

张仲清  
校注

国家图书馆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越绝书校注/张仲清校注. —北京: 国家图书馆出版社, 2009. 6

ISBN 978 - 7 - 5013 - 3995 - 2

I. 越… II. 张… III. ①中国 - 古代史 - 吴国 (? ~ 前 473) - 史料 ②中国 - 古代史 - 越国 (? ~ 前 306) - 史料 ③越绝书 - 注释 IV. K225. 0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080586 号

---

**书名** 越绝书校注

**著者** 张仲清 校注

---

**出版** 国家图书馆出版社 (100034 北京市西城区文津街 7 号)

**发行** (010) 66139745, 66175620, 66126153

66174391 (传真), 66126156 (门市部)

**E-mail** cbs@ nlc. gov. cn (投稿) btsfxb@ nlc. gov. cn (邮购)

**website** www. nlcpress. com

**经销** 新华书店

**印刷** 北京四季青印刷厂

---

**开本** 710 × 1000 毫米 1/16

**印张** 26

**字数** 370

**版次** 2009 年 6 月第 1 版 2009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

**书号** ISBN 978 - 7 - 5013 - 3995 - 2

**定价** 49. 80 元

# 序

作为古代典籍的越绝书，全书的篇幅并不多，而存在的问题却不少，由于其书不著作者姓名和成书时代，因而就成为后世研究者们争论的焦点。加上万历绍兴府志卷五十八又异想天开地说：“地传具形势、营构始末、道里远近，是地志祖。”于是后来有些人便附和并直接将此书称为“地志之祖”，这么一来“一方之志，始于越绝①的说法也就创造出来，当然就又成为争论的一个大问题。尽管我们向来就认定它是一部史书，但在体例上却又与众不同。它既不是编年体，也不是纪传体，虽然有些类似国语或战国策，但又不尽相同，因而使历来目录学家在分类上无所适从。从唐初修隋书经籍志和五代、宋初所修旧唐书经籍志、新唐书艺文志均分在杂史类，宋私家目录陈振孙的直斋书录解题亦列在杂史类，元修宋史艺文志则列于霸史类，清修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则又分在载纪类。值得注意的是，不管是如何分法，总都离不开史书的性质。

成书时代按理讲是与作者息息相关，一般说来，作者能够确定，成书时代自然也就解决了。关于越绝书的作者，历来著录就不一致。最早自然首推南朝梁阮孝绪的七录，史记正义：“七录云：越绝十六卷，或云伍子胥撰。”其后则为隋书经籍志、旧唐书经籍志、新唐书艺文志均著子贡撰。宋崇文总目除了子贡外，又加“或曰子胥”。宋代目录学家陈振孙对上述意见采取了否定的态度，在直斋书录解题中说：“越绝书十六卷，无撰人名氏，相传以为子贡者，非也。其书杂记吴越事，下及秦汉，直至建武二十八年。盖战国人所为，而汉人附益之耳。”明代官私目录，或因袭子贡、子胥之说，或从陈振孙主张。到了明代中叶，杨慎便据该书篇叙外传记一段文字析“隐语”而得出是东汉初年袁康、吴平所作。此

说一出，附和者不少，反对者也相当激烈。清代修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时亦依此法而定，因是官修，似乎遂成定论，于是许多著作沿袭而不改。如2001年出版的何晓明所著姓名与中国文化一书，还将此隐语用来作为试例，说明有些人姓名是隐藏在隐语之中，并在文中说杨慎“这一破译得到了学坛首肯”。我们认为这一说法显然是不符合历史事实的，在杨慎的说法提出之后，学术界曾引起了激烈的争论，而并不是所谓“学坛首肯”。即使到近现代，也从未出现过“学坛首肯”的现象。近代学者余嘉锡在四库提要辨正中将有清以来所有考评该书作者的观点加以辨证后说：“要之，此书非一时一人所作”，并指出书录解题云“盖战国后人所为，而汉人又附益之耳”，紧接着一句赞语“斯言得之矣”。陈、余诸人考订，不仅言之成理，而且相当精详，可惜未能引起人们丝毫重视，足见墨守之弊端，影响实在太深。惟其如此，我在越绝书是一部地方史<sup>②</sup>一文中指出：“陈振孙和余嘉锡所言比较准确。该书实际上正像战国策一样，是当年一些政治家游说吴越国君，由战国后期人追记汇编而成，直到东汉还有人‘附益’，因而并不是一人一时的作品。”从而继余嘉锡之后，再次提出袁康、吴平并非越绝书作者的主张。后来为替周生春教授吴越春秋辑校汇考一书作序，从中得到很大启示，吴越春秋作者赵晔不仅正史后汉书中有传，地记会稽典录中亦有记载，而且历代谈论或摘引吴越春秋时，总也必然提到赵晔，这本是理所当然之事，再按此道理来查找被誉为百岁一贤的袁康、吴平，自东汉至明代中叶以前，竟然蛛丝马迹全无，这难道不值得深思吗？再看，析隐语与考证一样，必须有过硬的旁证，否则就很难成立，杨慎自然很清楚，为了找个旁证，反而漏洞百出，怎么也无法做到自圆其说，清代历史学家王鸣盛对其做法早已提出了批评。所有这些使我感到杨慎析出的两个人全然不像历史人物，实际上乃是子虚乌有。于是1998年初便在台湾历史月刊3月号发表了一篇袁康、吴平是历史人物吗？——论〈越绝书〉的作者<sup>③</sup>文章，指出袁康、吴平不是历史人物，而是杨慎臆造的人物。非常庆幸的是2003年5月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的李步嘉先生的越绝书研究中也提出袁康、吴平不是人名，书中有这样一段话：

我认为越绝书中“袁康”、“吴平”也是属于政治隐语，杨慎以及后人之所以遍寻书卷中不见其名，是因为这并非人名，杨慎从破解隐语一开始就把“袁康”、“吴平”放在文人隐语中比较，没有找到破解隐语的正确方向，所以不能自圆其说。而后人也没有对相关隐语作深入分析，从而就把“袁康”、“吴平”当作越绝书作者，所以尽管后人对杨慎说进行修正、完善，但是仍然令人疑云重重。

这里作者从隐语本身破解来说明“袁康”、“吴平”并非人名。需要说明的是，我在文章中一直只讲袁康、吴平是杨慎臆造的人物，但对那段隐语本身并未作任何评论。可见只要深入加以研究，这样的问题早就该解决了，令人遗憾的是清修四库全书总目提要竟轻信杨慎之说，遂使两个子虚乌有的人物堂而皇之的在流传，如今到了应当将其从所有历史记载中清除出去的时候了，不应当让其以越绝书作者名义再继续去蒙骗我们的子孙后代了。至于成书时代，尽管有人提出东汉、三国、魏晋诸说，我认为最早成书应当是在战国后期，这要从此书主要篇卷的内容和文字风格来定，而不能从后人“附益”的内容来定，因为有些篇卷确实成于后人之手，我们不能以偏概全。况且这些“附益”的内容，不仅大多不伦不类，而且很少有多少重要价值，大可不必抓住这些大做文章。

越绝书原来究竟有多少篇卷，历来就没有一个较为确切的记载，加之在长期流传过程中，原来篇卷有的是散佚了，又有人不断在“附益”，这就更增加了复杂化。李步嘉先生在越绝书研究<sup>④</sup>一书中，虽然设立专章对篇帙进行研究，并将前人各种说法详加搜罗，终究无法讲清原委。尽管如此，对读者来说，还是有其重要参考价值。因为从中起码可以了解到历来学者所持各种说法。该书德序外传曾列了九篇：太伯、荆平、吴越、计倪、请籴、九术、兵法、陈恒、德序。而篇叙外传中所列八篇，除了少德序篇，吴越则作吴人。这是该书篇目的最早记载。而关于卷数的记载，最早要推南朝梁阮孝绪的七录，为十六卷（见史记张守节正义引），隋书经籍志、旧唐书经籍志、新唐书艺文志均著录为十六卷。到了崇文总目已经只有十五卷了，据记载“旧有内纪八，外传十七”，共二十

五篇，北宋初已散佚五篇，自宋史以后均著录为十五卷，今传本为十九篇，较宋时又少一篇。而古代史志著录一般只著录卷数而不标明篇数，这部校注就是按照今传本卷数、篇目。究竟散佚了哪些篇，历来研究者说法也不一致，我认为还是张宗祥所说比较近乎实际，他在越绝书校注的德序外传篇末云：“太伯、吴越、兵法三者应当均有专篇，均在亡佚之数。”钱培名认为仅亡佚太伯、兵法，洪颐煊则说仅亡佚兵法，卢文弨更指出太伯当为今本之吴地。总之众说纷纭，不过我觉得卢文弨说法绝对不能成立，外传记吴地传所讲全是吴地的地名山川城池，而太伯所记肯定都是讲的太伯当政之时治理国家的方针政策，这只要从流传的相关篇目研究就可以得出这个结论。德序外传讲得非常清楚，“观乎太伯，能知圣贤之分”，尽管有人以外传记吴地传开头有：“昔者，吴之先君太伯，周之世，武王封太伯于吴，到夫差，计二十六世，且千岁，阖庐之时，大霸，筑吴越城”，便得出今本外传记吴地传应该就是太伯篇的结论，是无法令人接受的，难道这几句话就能说明“能知圣贤之分”吗？其实这是很简单的道理。至于吴越篇，应当是全书的总论。因为这部书讲的就是吴越两国争霸之事，故德序外传讲：“观乎吴越，能知阴谋之虑”，这就是说，看了吴越篇以后，就可以知道这两个国家当时各自的计谋和策略，也就是讲这两个国家当时对内对外政策。因此，这一篇是流传下来的任何一篇所无法代替的，如果这一篇保存下来，对于研究这部书的整个思想体系无疑具有重大作用<sup>⑤</sup>。关于兵法一篇的亡佚，大家看法似乎都是一致的，认为这一篇确实是亡佚了。

关于该书的名称，许多人都作过解释，但很少有令人满意者。近代学者俞樾的说法，应当说比较令人信服。他说：“愚谓此绝字即绝笔获麟之绝。下云：‘贤者辩士见夫子作春秋，而略吴越，又见子贡与圣人相去不远，唇之与齿，表之与里。’是以此书为继春秋而作。春秋绝笔于获麟之年，吴越之事，略而未详，此书踵而成之，直至勾践之霸而绝，故曰：‘绝者绝也，谓勾践时也。’”这就是说，越绝之绝，就是孔子作春秋获麟绝笔之绝，而吴越贤者见孔子所作春秋“略吴越”，故“览史记而述其事”，那么为什么不称“齐绝”、“楚绝”或“吴绝”呢？因为其书主要

是记吴越之事，而吴虽大败强楚，又胜句践，北上称霸，但最后还是败在句践手下，国灭身亡。唯句践最后称霸，此时为其富国强兵而立下大功的两位谋臣，范蠡远走他乡，文种被逼身亡，在作者看来，此乃不祥之兆，因而此书记载至此绝笔，故曰越绝书，正像孔子作春秋因获麟不祥而绝笔。如此解释顺理成章，所以笔者以为俞氏之说足以释此多年之谜。或许有人会说，句践之后，此书还记载了许多内容，关于这点，前人已有说明，而我在越绝书是一部地方史一文中也已讲了，后人曾对该书有不断“附益”，直至东汉、魏、晋。

关于越绝书的性质，本来是不成问题的，因为古代以来，历史学家和目录学家在分类上一直是将其作为史书看待的，要么分在杂史类，而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则列入载记类，总归都是属于史书。就是上文所讲万历绍兴府志似是而非的说法，我们所以讲这种说法“似是而非”，因为它很明显的是以篇（偏）概全，地传在全书中只有两篇。到了清人毕沅和洪亮吉便又创造出“一方之志，始于越绝”的说法。于是方志学界，特别是浙江方志学界总喜欢将它说成是我国流传最早的一部地方志。为此我于1990年在历史研究第4期上发表了越绝书是一部地方史的文章，从该书的著书宗旨、著作体例、编纂形式、记载内容等多方面论述了越绝书只能是一部地方史。为了说明问题，现将有关论文抄录如下：

如果我们冷静地对越绝书加以研究，则无论从其著书宗旨、著作体例、编纂形式、记载内容诸方面来看，它都与方志无共同之处。只能说它是地方史，而不是方志。

首先，从著书宗旨来看，该书作者明确表示是拟春秋而作。首篇外传本事曰：“当是之时，齐将伐鲁，孔子耻之，故子贡说齐以安鲁。子贡一出，乱齐，破吴，兴晋，强越。其后贤者辩士，见夫子作春秋而略吴、越，又见子贡与圣人相去不远，唇之与齿，表之与里，盖要其意，览史记而述其事也。”又说：“越绝谁所作？吴越贤者所作。当此时之，见夫子删书，作春秋，定王制，贤者嗟叹，决意览史记，成就其事。”而在卷末篇叙外传记又说：“圣人没而微言绝”，“发愤记吴越，章句其篇，以喻后贤”，“圣人发一隅，辩士宣其辞，圣文绝于彼，辩士绝于此，故题其

文，谓之越绝”。如此不厌其烦地声称越绝书是继孔子春秋而作，因为孔子“作春秋而略吴越”，故决意“览史记而述其事”。因此，清人俞樾在解释“越绝”之时才说，即春秋绝笔于获麟之绝，其意在记吴越之事以续补春秋，而重点更在于越，故曰“越绝”。应当指出，在长期的封建社会里，史家作史，一般都不敢自比孔子作春秋，更不敢说续作。司马光等编修通鉴，所以上起周威烈王二十三年三家分晋，即缘于此。刘恕曾当面请教：“公之书不始于上古或尧、舜，何也？”“公曰：‘周平王以来，事包春秋，孔子之经，不可损益。’曰：‘曷不始于获麟之岁？’曰：‘经不可续也。’”<sup>⑥</sup>关于这点，清代史家王鸣盛还曾作过评论，说：“司马光资治通鉴托始于周威烈王二十三年命魏、赵、韩为诸侯，以为周不能守名器，故托始于此，盖借此以立议论，示鉴戒，为名教防闲，其实公本意则不敢上续春秋，但续左传，而始于此。”<sup>⑦</sup>可是越绝书的作者却毫无顾忌地声称他是在续补春秋，这难道不值得深思吗？春秋原是一部史书，被推崇为经，乃是从汉代开始，这一思想倒可以为研究越绝书的成书时代提供重要线索。因此，这越绝书决不是汉以后的产物，而是战国时代的作品。只不过后人作了一些“附益”，当然它的真正作者也不是袁康与吴平。即使作些“附益”，也还是隐姓埋名，这与当时其他著作相比显然不同。

春秋既是史书，续补者自然也是史书，这是显而易见的事。那么既是写越国之事的史书，为什么要称越绝书呢？外传本事曾对此作了说明：“越者，国之氏也。何以言之？按春秋序齐、鲁，皆以国为氏姓，是以明之。绝者，绝也，谓勾践时也。”并且又自问自答说：“何不称越经书纪，而言绝乎？曰：不也。绝者，绝也，勾践之时，天子微弱，诸侯皆叛，于是勾践抑强扶弱，绝恶反之于善，取舍以道……以其诚在于内，威发于外，越专其功，故曰越绝。作此者贵其内能自约，外能绝人也。贤者所述，不可断绝，故不为记明矣。”其实这样来解释书名，仍旧含糊不清，还是俞樾所说，能使人得其要领。特别是联系到作书之旨，再看俞樾之说，更觉其言之有理。总之，从著书宗旨来看，越绝书与方志全然不同，没有一部方志公开声明要续补春秋，因此说它是一部欲申明春秋

大义的史书，而不是方志。

其次，从著作体例来看，越绝书也不像方志。该书既有经传之称，又有内外之分，这是任何一部方志也不曾有过的一种体例。外传本事对此解释曰：“经者论其事，传者道其意，外者非一人所作，颇相复载，或非其事，引类以托意。”其实这个解释并不能说明问题，“论其事”与“道其意”有何区别？从现存文字来看并无两样。如计倪内经与外传计倪两篇，同是记句践与计倪论政，只是所谈内容不同，并无形式区别。或许原来亦在仿春秋经传的形式吧。

再者，从编纂形式来看，越绝书也不是方志。除外传记吴地与外传记地传两篇外，基本上都是采用问答形式，首尾两篇为自问自答，其余皆为句践与计倪、大夫种等人论政，与战国策相类似，而每篇又多有特定的目的要求，双方论述，大多围绕着一个中心思想展开。关于这点，德叙外传记篇末曾有自述：“观乎太伯，能知圣贤之分；观乎荆平，能知信勇之变；观乎吴越，能知阴谋之虑；观乎计倪，能知阴阳消息之度；观乎请籴，能知口人之使敌邦贤不肖；观乎九术，能知取人之真，转祸之福；观乎兵法，能知却敌之路；观乎陈恒，能知古今相取之术；观乎德序，能知忠直所死，狂慢通拙。”在这 17 篇中，每篇自具首尾，单独记事，不相连属。这种形式更与战国策相似。而与早期地记“编记杂说”、“人贤物圣”的特点并无相同之处。

还有，从记载内容来看，越绝书也不是方志。全书除记吴地与记越地传两篇主要记载吴越山川、地理、城邑外，其他都是谈论治国、用兵之道。所以张宗祥在为该书校注本所写的序中说：“越自句践归国，行计倪、范蠡之术，覆吴报仇，霸于中国。其道在富民贵谷，古所谓‘民为邦本，食为民天’，‘耕三余一，耕九余三’之道，越尽行之，此其精神，详于计倪内经、外传枕中两篇之中，最此书之要旨也。”这一段话，将该书的中心思想，作了简要的概括。虽然钱培名将它称为“复仇之书”，其他也离不开上述内容和思想。既是复仇，必然要讲两国交兵。既要取得复仇成功，非得首先富国强兵，方能达到目的，进而称霸中原。因此，中间既要谈治国富民，又要讲兵法权术。所以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说：“其

文纵横曼衍，与吴越春秋相类，而博丽奥衍则过之。中如计倪内经、军气之类，多杂术数家言，皆汉人专门之学，非后来所能依托也。”

综上所述，从多方面考察，越绝书只能是一部地方史，而决不是地方志。文章发表后，新华社还发了消息，中央人民广播电台在早间新闻里并作了广播，人民日报（海外版）、光明日报、解放日报等国内多家报纸分别以越绝书论治国强兵之道、越绝书是战国时论述治国的史书、越绝书谈论治国强兵之道<sup>⑤</sup>等标题加以转载。其影响自然可想而知。此后我在越绝书散论、中国史学名著评介·越绝书评价等文中，又多次论述了这一论点。

最近陈桥驿先生在会稽天下本无俦一文中，又谈论了这一问题，并且说“绍兴的越绝书是众所公认的中国方志之鼻祖”<sup>⑥</sup>。因此，在这里我想有必要再向陈先生请教。众所周知，1982年陈先生在为乐祖谋所作的点校本越绝书序中，对于越绝书的性质曾作过明确的表态，认为是一部历史书，为了说明问题，现将序中相关内容抄录如下：

对于越绝书的价值，也就是此书究竟是一部什么性质的书，历来颇有不同看法。

第一，此书历来公私书目多收入在杂史、稗史之类，四库收入载记类，说明此书是一部历史书。它不仅记载了春秋于越的历史，并且也记载了与于越相邻的句吴和楚的部分历史。……

第二，历来不少学者，还认为越绝书是我国地方志的鼻祖。万历绍兴府志卷五十八说：“其文奥古多奇，地传具形势、营构始末、道里远近，是地志祖。”清毕沅在乾隆醴泉县志序、清洪亮吉在乾隆澄城县志序中，都说：“一方之志，始于越绝。”今人朱士嘉在其宋元方志传记序中也指出：“越绝书是现存最早的地方志。”当然，按照今本全书十九篇来说，内容包罗极广，不能一律都作为方志看待。但其中卷二吴地传和卷八地传两篇，不仅把句吴和于越两国国都及其附近的山川形势、城池道路、宫殿陵墓、农田水利、工场矿山等记载得十分详尽，而且还写出了这两个不同地区即太湖流域和会稽

山地的地理特征。关于太湖流域，篇中记载了太湖、无锡湖等十几个湖泊及其位置和面积。……在多山的会稽山地，篇中记载了十多座山岳的地理位置和其他情况。……对一个地区的山川地理作这样的记载，无疑为宋代及其以后的地方志编纂开创了范例。把这两篇作为我国最早的地方志，确是恰如其分的。

我们觉得，陈先生当时这样的论述还是相当有分寸的，尽管历史上真正讲越绝书是地方志鼻祖者也仅此三人而已，将其说成“不少学者”也还说得过去，并且也只是将地传两篇说成是“最早的地方志”，当然，对于这样以篇（偏）概全的方法研究确定一部著作性质的做法我们早就表示过是不可取的，但比起将全书都说成是地方志的做法毕竟还是有所区别。此后陈先生对这一问题，又在多篇文章中作过论述，有的还是持此种说法，有的已经是直指全书而言，但如此明确提出“越绝书是众所公认的中国方志之鼻祖”，自然就会引起人们的特别关注。前文已经讲了，历史上把越绝书说成是地方志的能够列出的也就是那么三个人，当然也就谈不上“众所公认”。而当代呢，在学术界也从来就未出现过“众所公认”此书为地方志的局面。众所周知，著名方志学家张国淦先生用毕生精力编写的中国古方志考一书，是收录我国古方志最全的一部书，正如作者的叙例中所讲，“本编所录，自秦汉至元代止”，“凡属方志之书，不论存佚，概行收录”，“凡古代所谓郡国之书及属于方志之一体者，并加收录，截至元季，悉用此例”。我们可以这样说，中国古方志考一书，就如同一部中国古代方志编纂简史，它把元代以前全国各地所编修的各类志书尽收入其中，著名学者胡道静先生当年曾给很高的评价。可是该书对越绝书就是没有收录，因为作者并不承认这是一部地方志。又如著名学者谭其骧先生还在1981年，在中国地方史志协会成立大会上的报告中，针对一些人将越绝书说成是地方志就已经提出了严肃的批评<sup>⑩</sup>，谭先生是著名的历史地理学家，方志与历史地理是有着密切关系的，故他的批评自然是有着其道理的。再如著名历史学家杨翼骧先生，他就是把越绝书和吴越春秋一样作为一部史书载入其著作中国史学史资料编年之

中。如此等等，这么多著名学者都持否定意见，怎么还能说是“众所公认”？也许陈先生会说，所指的还是书中两篇地传而言。因此，回过来我们有必要对这两篇地传再作些说明。对于这部古籍，历来研究者大多认为成书于战国后期，后人又不断“附益”，陈先生在上述序中也同样持此看法，而后人“附益”最明显的亦是以卷三越绝外传记吴地传和卷八越绝外传记地传两篇为代表。对此，唐代学者司马贞在作史记索引征引越绝书时已经察觉，他发现书中所记许多地名并非战国时期所出现，所以在史记孙子吴起传中注时就加了一条按语：“按越绝书云是子贡所著，恐非也。其书多记吴越亡后土地，或后人所录。”我们今天研究，大多数人亦都持此看法。既然这两篇乃为后人所“附益”，那我们有什么理由先将这两篇定为最早之地方志，再推而及之，硬将越绝书说成是最早的地方志呢？这种做法，显然是不可取的。

关于这部书的内容和价值，历来研究者谈论确实不少，但系统全面详尽的评论还不多见，大多仅局限于某一方面进行论述。如有的认为是复仇之书，这种思想，宋元以来已经存在，清人钱培名还是说“越绝，复仇之书也”。这种说法，实际上只是看表面现象，并未看到吴楚、吴越之间战争的实质，乃是当时的争霸战争。有的则认为这是一部兵书，清人洪颐煊便直接认为今本越绝书就是汉书艺文志著录的五子胥，艺文志的“杂家类”有五子胥八篇，“兵技巧家类”又著录五子胥十篇，图一卷，后者自然就是兵书性质。特别是文选注和太平御览曾分别引有越绝书伍子胥水战兵法内经、越绝书水战法、越绝书子胥船军之教等条文，可见洪氏之说很难说就毫无道理。这也足以说明越绝书原来确实是有兵法篇，而文选注和太平御览所引那些条文出自该书，应当是不成问题的，否则引者也不会无根据的冠以越绝书了，况且李善又是唐初人，能够看到原书显然也是毋庸置疑的。由于这些原因，再加上今传本中有外传纪策考、内传陈成恒、外传记宝剑、外传记军气等篇，故历来不少学者便认为这是一部兵书。我们认为这种看法也不确切，此书涉及军事内容确实不少，但它毕竟还算不上是一部兵书，我们只能说它是一部军事性很强的史书，这只要看了我们下面评价此书的内容，也就完全可以理解。

统观历代学者的论述，近代学者张宗祥在为该书校注本所写的序中所说则近乎事实：“越王句践归国，行计倪、范蠡之术，覆吴报仇，霸于中国。其道在富民贵谷，古所谓‘民为邦本，食为民天’，‘耕三余一，耕九余三’之道，越尽行之，此其精神，详于计倪内经、外传枕中两篇之中，最此书之要旨也。”这里点出了句践行富民强国之策，“覆吴报仇，霸于中国”，最终还是为了达到“霸于中国”这个目的。所以我在历史研究那篇短文中指出，该书“反映春秋末年吴越两国争霸史实”。这个结论，正是从该书所载的内容概括出来的。关于这点，该书首篇外传本事其实也已有过说明，先讲了齐桓公九合诸侯，“兵强霸世之后，威凌诸侯，服强楚”；“吴有子胥之教，霸世甚久。北陵齐楚，诸侯莫敢叛者；乘，薛、许、邾娄、莒旁轂趋走，越王句践属刍莝养马，诸侯从之，若果中之李”。而句践“反邦七年，焦思苦身”，“躬而自苦，任用贤臣，转死为生，以败为成。越伐强吴，尊事周室，行霸琅邪，躬自省约，率道诸侯；贵其始微，终能以霸”。不仅如此，而且在许多篇章中都记载了吴越两国的谋臣如何在为自己的君主出谋划策。要称霸，首先得富国强兵才行，如何才能富国强兵，这个思想集中反映在外传枕中里范蠡的几句话中：“且夫广天下，尊万乘之主，使百姓安其居、乐其业者，唯兵。兵之要在于人，人之要在于谷，故民众则主安，谷多则兵强，王而备此二者，然后可以图之也。”这个思想在当时来说是非常了不起的，就在同一篇中，他还提出：“天地之间，人为贵，物之生，谷为贵。”这种“天地之间，人为贵”的思想的出现，可以说是春秋以来，天命、鬼神思想不断地衰退，而重视人的作用的观点则在迅速发展的反映。特别是到了战国时期，各类政治人物在进行辩论或说明问题时，已很少再有人援引天意、神意，而大多数以历史上的人事作为依据，争霸战争的胜利，战国七雄之间生死存亡的斗争，强弱兴衰的变化，无一不在说明人的主观能动性在其中所起的重要作用，这个思想也正是说明该书作于战国后期的重要体现。生产五谷，训练军队，争霸战争，都离不开人，这是人们在社会实践中总结出来的千真万确的真理，正因如此，所以在外传本事中有这样两句对话：“问曰：‘吴亡而越兴，在天与？在人乎？’‘皆人也。’

夫差失道，越亦贤矣。湿易雨，饥易助。”这种思想与上文论述是完全一致的，这明显是进步的。还要指出的是，两国主要谋臣伍子胥和范蠡对两国势不两立的形势的分析和论述，又说明了人在其中的主导作用。在请籴内传中，“申胥进谏曰：‘不可。夫王与越也，接壤邻境，道径通达，仇雠敌战之邦；三江环之，其民无所移，非吴有越，越必有吴。’”因此，他坚决反对贷粟与越，直至大声疾呼：“臣闻狼子野心，仇雠之人，不可亲也。”可见伍子胥对夫差的忠心。而在外传记范伯中，范蠡也说：“吴越二邦，同气共俗，地户之位，非吴则越。”既然如此，两国之间的战争就是不可避免了。因此，夸张武功的尚武精神也正是反映了春秋战国时期的社会特点，大国争霸也好，兼并战争也好，都要用武力来解决问题，这就是范蠡所宣扬的只有靠武力的“兵”，百姓才“安其居，乐其业”。要做到这一点，那就只有富国强兵了。为了达到富国强兵，谋士们为自己的主子分别提出了许多行之有效的计策，计倪曰：“兴师者，必先蓄积食、钱、布、帛，不先蓄积，士卒数饥，饥则易伤，重迟不可战，战则耳目不聪明，耳不能听，视不能见，什部之不能使，退之不能解，进之不能行……”又说：“人之生无几，必先忧积蓄，以备妖祥。凡人生或老或弱，或强或怯，不早备生，不能相葬，王其审之，必先省赋敛，劝农桑；饥馑在问，或水或塘，因熟积以备四方。”<sup>⑩</sup>范蠡则说：“天下之君，发号施令，必顺于四时，四时不正，则阴阳不调，寒暑失常。如此，则岁恶，五谷不登。圣主施令，必审于四时，此至禁也。”<sup>⑪</sup>因为春生夏长，秋收冬藏，四时之变，从君主到庶人，都必须遵守这一自然发展规律，否则都将受到老天爷的惩罚。故范蠡在吴内传中又说：“人道不逆四时者，言王者以下，至于庶人，皆当和阴阳四时之变，顺之者有福，逆之者有殃。故曰人道不逆四时之谓也。”为了发展农业生产，君主庶人都必须做到不违农时，以和阴阳四时之变，并且提出警告说：“顺之者有福，逆之者有殃。”发展农业生产，要做到掌握季节变化，不违农时，似乎已成为当时著名政治家的共识，计倪也说：“凡举百事，必顺天地四时，参以阴阳，用之不审，举事有殃。”“欲变天地之常，数发无道，故贫而命不长。”<sup>⑫</sup>他们都一再强调，农业生产与四时季节有着密切关系。范

在外传枕中里又说：“春生之，夏长之，秋成而杀之，冬受而藏之。”“寒暑不时，治在于人。”“阴阳错缪，即为恶岁；人生失治，即为乱世。”若是四时不正，则阴阳失调，寒暑失常，自然就做不到五谷丰登。当然，万一发生“四时易次，寒暑失常”的时候，人就应当在此时发挥作用了。值得注意的是，在计倪内经篇中，作者还对农业、气象与旱涝规律进行了探索，并用阴阳五行变化的观点进行解释：“太阴三岁处金则穰，三岁处水则毁，三岁处木则康，三岁处火则旱。故散有时积，余有时领，则决万物不过三岁而发矣。以智论之，以决断之，以道佐之。断长续短，一岁再倍，其次一倍，其次而反。水则资车，旱则资舟，物之理也。天下六岁一穰，六岁一康，凡十二岁一饥，是以民相离也。故圣人早知天地之反，为之预备。故汤之时，比七年旱而民不饥；禹之时，比九年水而民不流。其主能通习源流，以任贤使能，则转轂乎千里之外，货可来也。”众所周知，在我国漫长的封建社会中，一直实行着重农抑商、重本轻末的经济政策，士农工商，商总是放在末位，一直受到抑制，而在这篇中，作者竟提出了本末并举的治国思想，这无疑是非常可贵的，如说：“余石二十则伤农，九十则病末。农伤则草木不辟，末病则货不出。故余高不过八十，下不过三十，农末俱利矣。故古之治邦者本之，货物官市开而至。”如此治国的经济思想，在古代封建社会中是不可多得的。以上这一系列关于发展农业、富国裕民的治国理论，确实都具有很重要的价值，所以后魏时的农学家贾思勰在齐民要术一书中就曾多次加以征引。而这些主张，在吴、越两国也都确实行之有效，先后都曾达到富国强兵的目的，因而都才有可能北上中原争霸。在吴国，“昔者，吴王夫差之时，其民殷众，禾稼登熟，兵革坚利，其民习于斗战，阖庐口剗子胥之教，行有日，发有时”<sup>⑩</sup>，实现了国富兵强，因而西破强楚，东平于越，北上中原称霸。在越国，勾践自吴返越后，听从谋士们的计策：“乃坏池填堑，开仓谷，贷贫乏；乃使群臣身问疾病，躬视死丧；不厄穷僻，尊有德；与民同苦乐，激河泉井，示不独食。行之六年，士民一心，不谋同辞，不呼自来，皆欲伐吴。遂有大功而霸诸侯。”<sup>⑪</sup>可见吴、越两国所以能够先后成为春秋晚期的霸主也就绝非偶然，既有一班谋士们的出谋划

策，又有君主庶人上下同心，大家都不违农时，加强农业生产，遂使国家逐渐富裕起来，有了国家的富强，强兵自然也就随之而来。

上文讲到，历来许多学者都将此书视作兵家之书，就连近代学者余嘉锡在四库提要辨正中也说：“余以为战国时人所作之越绝书，原系兵家之书。”他们的讲法自然都有相当道理，因为要争霸首先要强兵，因而书中许多篇章确实都有论述富国强兵之道、战守之要以及政治、经济、外交诸方面与战争胜负的关系，还有天时、地利、人和等方面给战争胜负带来的影响。就如我们上面所论述的几段，谈的虽然都是农业生产发展方面的内容，但它同样又是强兵的前提和基础，也是那些政治家们谈论强兵的出发点。因为首先要有国家的富裕，粮食的丰足，才谈得上练兵、强兵和打仗。常言道，兵马未动，粮草先行，这是用兵打仗最起码的常识。国家富了，经济实力强了，也就有了强大的后方，前方打仗，也就无后顾之忧。这就是范蠡所说：“民众则主安，谷多则兵强，王而备此二者，然后可以图之。”这就表明在这些政治家的心目中，经济乃是军事的坚强后盾，有了民众，有了粮食，也就有了强大的军队，然后才有可能称霸。兵法篇的亡佚，当然很可惜，但流传下来的篇章中，还是包含了许多重要的军事思想、军事理论，值得总结。如外传记军气就是专门就用兵中的天时、地利、人和等问题如何处理的论述，此篇开头便说：“夫圣人行兵，上与天合德，下与地合明，中与人合心。义合乃动，见可乃取。小人则不然，以强压弱，取利于危，不知逆顺，快心于非。故圣人独知气变之情，以明胜负之道。”文中还列举了伍子胥“相气取敌大数”。因为伍子胥、范蠡诸人，既是著名的政治家，又是杰出的军事家，因此，他们在与国君谈论治国之道时，往往都是将富国与强兵连在一起，事实上也是无法将其截然分开，上引范蠡的那两句话就非常典型，他又说：“万乘之主，使百姓安其居，乐其业者，唯兵。”谈的是如何使百姓安居乐业，却又将兵的话题拉来，因为在那争霸战争非常激烈的年代，如果没有一支强大的军队，要想让百姓安其居乐其业自然是不可能的。这部书中许多篇章所反映的军事思想、军事理论、军事策略是相当丰富的，所以我们说它是一部军事性质很强的史书，但还不能说它就是一部